

# 沈阳化工大学俄罗斯研究中心 2017 年度工作简报

## 一、沈阳化工大学俄罗斯研究中心获批

2017 年 6 月，学校收到教育部通过省教育厅转发的《关于公布 2017 年度国别与区域研究中心备案名单的通知》函件，我校申报的俄罗斯研究中心和非洲研究中心获得批准，予以备案。教育部国际合作交流司将通过课题支持研究中心开展基础研究和资政服务。函件要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加强组织领导，通过设立专项资金、委托研究课题等方式加大对所属高校设立的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的支持力度。有关高校要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校领导联系制度，整合资源，在人员、资金、软硬件条件等方面继续加大投入；要加强制度建设，实施规范管理，将咨政成果纳入学术评价体系，在学科和专业建设、职称评定、岗位分类管理等方面给予中心研究人员明确的扶持政策。有关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要推进内涵建设，以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为依托，以资政服务为宗旨，全面服务国家和地方对外战略需求。

## 二、沈阳化工大学俄罗斯研究中心搭建专职教师与兼职教师研究团队

专职教师共计 22 人，兼职教师共计 7 人，中心研究团队共计 29 人。研究团队人员结构如下表所示。中心人员构成如下：组织学院相关骨干教师形成核心的学术团队；其他学院教师及相关领域研究人员通过合作项目参与中心工作；逐步吸纳一些客座研究员，特别是国外合作机构的一些特聘教授。

沈阳化工大学俄罗斯研究中心教师团队结构统计表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合计	35岁以下	36至45岁	46至55岁	56至60岁	61岁以上	具有博士学位人数	具有硕士学位人数	具有学士学位人数
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	14		3	7	3	1	10	1	3
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	11		6	3	2		7	3	1
讲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	4	3	1				2	2	
小计	29	3	10	10	5	1	19	6	4

### 三、沈阳化工大学俄罗斯研究中心制度保障

在中心于 2017 年 6 月获批备案后，沈阳化工大学马上制定出台了《关于沈阳化工大学非洲研究中心和沈阳化工大学俄罗斯研究中心成立的指导意见》，作为中心运行的制度保障。